



山东出台公务用车平台使用管理办法 对公车进行北斗定位，在线监管

北斗定位、喷涂标识、线上监管……山东公车管理放大招！9月24日，记者从山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网站获悉，近日《山东省公务用车平台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印发。除特殊需要车辆外，其他公务车辆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安装车载北斗定位终端，喷涂标识，做到车辆使用在线记录、留痕可查。实现省市县三级平台互联互通，形成山东省公务用车管理“全省一张网”。

山东省公务用车管理部分举措

●各级各部门（单位）除涉及国家安全、侦查办案、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等特殊需要的车辆外，其他车辆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安装车载北斗定位终端，按照规定要求喷涂标识。

●省平台主管部门按照层级为各级平台设立专门账号和使用权限，各级平台主管部门应当为同级纪检监察机关以及财政、审计等部门设立专门账号和使用权限。

●公务用车使用坚持“先申请、后用车，谁主管、谁审核，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通过平台按照规定申请、使用车辆。每次车辆使用应有平台记录。

●车辆申请、审核、派遣原则上实行线上操作。特殊情况下，如遇到紧急突发事件或平台故障等原因导致录入信息不及时，可先线下派遣后再通过线上于24小时内完成补单操作。

●各部门（单位）纳入平台管理的车辆按照申请、审核、派遣、驾驶员执行任务、交车审核的操作流程规范使用，做到车辆使用在线记录、留痕可查。

●公务出行社会汽车租赁纳入平台管理，各级各部门（单位）应当坚持“一事一租、严格标准，厉行节约、高效使用，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优先”的原则，租赁使用车辆，严格控制租赁费用。

●公务用车定点保险、定点维修、定点加油纳入平台管理。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杨璐 实习生 李月莲

新车10个工作日内完成定位安装

《试行办法》明确，山东省公务用车平台将纳入平台管理的车辆实行“集中统一”管理，通过规范公务用车调度使用、社会汽车租赁、使用监督和运维费用数据统计分析等管理，实现“管理平台化、平台信息化、车辆标识化”，做到便捷派车、高效用车、透明管车、有效督车。

各级各部门（单位）除涉及国家安全、侦查办案、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等特殊需要的车辆外，其他车辆按照“应纳尽纳、应装尽装”的原则，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安装车载北斗定位终端，按照规定要求喷涂标识。新增和更新公务用车，须在办理车辆注册登记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车载终端的安装、信息录入及标识喷涂等工作。

平台分为省、市、县三级，按照“分级使用、分级管理”的原则管理，三级平台信息互联互通，形成山东省公务用车管理“全省一张网”。

据了解，省平台主管部门按照层级为各级平台设立专门账号和使用权限，各级平台主管部门应当为同级纪检监察机关以及财政、审计等部门设立专门账号和使用权限。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以及财政、审计等部门对本级平台

使用管理等情况进行监督。

设置电子围栏的异常情况实时预警

《试行办法》要求，车辆使用在线记录、留痕可查。公务用车使用应当坚持“先申请、后用车，谁主管、谁审核，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通过平台按照规定申请、使用车辆。每次车辆使用应有平台记录。

公务用车使用分为部门（单位）内调度使用和跨部门之间调度使用。车辆申请、审核、派遣原则实行线上操作。特殊情况下，如遇到紧急突发事件或平台故障等原因导致录入信息不及时，可先线下派遣后再通过线上于24小时内完成补单操作。

各相关部门（单位）纳入平台管理的车辆应当按照申请、审核、派遣、驾驶执行任务、交车审核的操作流程规范使用，做到车辆使用在线记录、留痕可查。

公务出行社会汽车租赁以及公务用车定点保险、定点维修、定点加油“三定”也应当纳入平台管理。

各级平台主管部门对平台管理的车辆使用实施全程监管。对车辆调度管理、社会汽车租赁管理、“三定”管理等信息进行监督。对车辆运行状态进行监测，根据需要可以对驾驶员、行驶里程、行驶轨迹、车辆位置等进行查询，对车辆运行轨迹进行动态播放。

平台还有预警信息提醒。对设置电子围栏的地域、车辆出现异常等情况时进行信息预警等。

除了车辆定位管理功能以外，平台还具有大数据分析功能。

《试行办法》提出，各级平台主管部门应对公务用车管理信息进行汇总、分析，为公务用车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提供数据支撑。比如，对车辆使用年限、行驶里程、百公里油耗、维修次数等信息进行分析。对车辆维修、加油、保险、路桥、停车等费用信息进行分析。对车辆在线用车情况、车辆使用率、车辆使用性质等信息进行分析。对公务出行社会汽车租赁用车时间、使用次数、行驶里程及租赁费用等信息进行分析等。

严禁人为破坏车载终端 严禁私自拆除

《试行办法》提出，各级各部门（单位）应当加强车载终端设备管理，确保车载终端的信息传输畅通。不得故意干扰终端信号，严禁人为破坏车载终端，严禁私自拆除、改变或改装车载终端结构。

对涉嫌故意损坏车载终端设备的，应当进行调查和取证并报平台主管部门。车载终端发生故障或损坏时应当及时送修或更换，并做好相关记录。

各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对违反平台使用及管理规定的进行通报，督促限期进行整改。对情节严重、整改不到位、涉嫌违纪违法的移交同级纪检监察机关处理。

明年起这8个城市 也可买济南公园年票

本报济南9月24日讯（记者 夏侯凤超）记者从24日召开的济南市委市政府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济南市重点景区联动省会经济圈城市实施多项优惠政策，包括“山水圣人”国有景区、天下第一泉景区、千佛山景区等。

为加快推进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拉动居民旅游消费，济南市将联合省会经济圈有关城市实施门票联动优惠政策。

实施“山水圣人”国有景区门票联动优惠。2020年10月9日起，持七日内泰山风景区或孔府、孔庙、孔林门票（三孔其中一个景点单票或三个景点联票均可，下同），可享受天下第一泉景区、千佛山景区半价优惠（在游览当日价格标准的基础上半价）。持有七日内泰山风景区门票的同时，还持有七日内孔府、孔庙、孔林门票，可享受天下第一泉景区、千佛山景区免门票待遇。

天下第一泉景区、千佛山景区周一、周五半价优惠。2021年1月1日起，天下第一泉景区、千佛山景区每逢周一、周五对所有游客实施半价优惠（在游览当日价格标准的基础上半价），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本优惠与“山水圣人”国有景区门票联动优惠不可叠加享受。

济南市公园通游年票对省会经济圈城市及济宁、菏泽开放销售。2021年1月1日起，济南市公园通游年票向淄博、东营、济宁、泰安、德州、聊城、滨州、菏泽八市民开放销售，八市民享受济南公园年票同城待遇。

特殊人群优惠政策。景区原对儿童、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残疾人以及持“山东惠才卡”高层次人才等特殊群体执行的免票优惠政策，保持不变。

河长有无巡河，信息平台上一目了然

省人大常委会对城市黑臭水体治理进行专题询问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 范佳

技术行政等多重手段 防止河长制“有名无实”

“在检查中发现，有的河道没有河长公示牌，有的河长公示牌及联系电话不准确，有的河湖岸边随意丢弃、倾倒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对水体环境造成直接破坏，河长履职尽责方面仍有待于加强。”会上，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李同道就如何细化落实河长制，杜绝河长制“有名无实”现象进行询问。

对此，省水利厅副厅长刘鲁生表示，我省河长制是在2017年底，湖长制是在2018年9月全面建立并实行的。全省共落实省市县乡村五级河长63769名，湖长10450人，建立河湖长制各项制度1.3万余项，并将河湖长制工作纳入省委省政府对各市党委政府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考核。

“湖长制履职不到位的问题确实存在，发生这些问题的原因主要是省河长办工作不到位、不实、不力造成的。”刘鲁生说，针对这些问题，下一步要明确责任，进一步明确河长是干什么的、怎么干。今年省河长办转发了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强化河长湖长履职尽责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河湖长的职责。比如

9月24日下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济南举行联组会议，对全省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情况进行专题询问。杜绝河长制“有名无实”现象、如何管理船舶污染物排放等问题被提及。

职责里面非常明确，要划定好河湖的管理范围，搞好河湖管理范围的清障清障，也就是乱占、乱建、乱堆、乱采的现象都要解决。

刘鲁生说，还要研究检查督导的措施，解决是否履职、干得如何、怎么评价的问题。可以通过技术手段，如卫星遥感影像、无人机航拍等进行监督。

“我们还有一个河湖长制信息平台的APP，通过这个APP可以对河长是否巡河了，巡河的时长等情况显示得一目了然，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可以直接在平台上传，由河长办随时监督整治的情况。此外，还有行政手段，即我们下去暗访，再就是搞好社会群众和舆论的监督。”刘鲁生说。

刘鲁生还谈到，山东省把河湖长制工作纳入了省委省政府对各市党委政府的综合考核，对履职不力的，实行通报、约谈、挂牌、扣分等措施。

在整个内河航运系统 建立信息在线监控装置

“目前船舶废水排放还存在着一些偷排、超排现象。”会上，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曲阜师范大教授张玉忠针对船舶污染物排放的治理问题进行询问。

对此，省交通运输厅厅长江成介绍，我省内河通航里程1150公里，营运性运输船舶8442艘。

2019年内河港口吞吐量5890万吨。如何减少内河航运对环境特别是水生态的影响，是交通运输系统的一项重要工作。

江成表示，下一步除了加强普法宣传和行政监察力度，还要加快船舶和港口改造提升的力度。我省现有的400总吨以上的内河运输船舶一共5100多艘，已经全部安装了生活污水处理装置。下一步的重点就是监督检查达标排放，对400总吨以下的3300多艘的营运船舶到今年年底之前要全部安装生活污水的集中收集装置。

江成还提到，对内河的主要港口今年年底之前要全部建立健全船舶的污水和废弃物的收集转运和处理装置系统，确保内河航运的污水和废弃物不对航道产生影响。在整个内河航运系统建立信息在线监控装置。对船舶和港口的污染废水和污染物的收集处置各个环节进行在线监控，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和查处。

同时，加强对运输结构优化的推进力度，大力推进新能源船舶的应用，大力推广集装箱内河航运，来从根本上消除对内河环境特别是水生态的影响。

建立“1+6”监管机制 防止黑臭水体反弹

“经过几年的努力，我省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纳入省有关部门重点监管的166条城市黑臭水体和104条县城水体治理工作大多通过初见成效的验收。这次执法检查发现，治理项目进展不平衡，有的项目因为资金、土地等因素没有如期完成。有些项目出现反弹，随着季节、雨量的变化波动比较大。在一些城市还有盲区和死角。”联组会议上，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张传亨就如何以更严的标准黑臭水体治理任务目标完成好进行询问。

对此，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厅长王玉志介绍，设区的城市166条黑臭水体已经完成了工程治理和初见成效验收，65条已经达到了“长制久清”的标准。县城的104条有92条完成了工程整治。“争取在今年年底以前把我们发现的所有的先完成工程整治。”

王玉志表示，首先要摸清黑臭水体的底数，通过天上看、地上查、群众报的方式，及时发现身边的黑臭水体。

王玉志强调，加快推进治理的同时要建立长效机制，要建立“1+6”监管机制。“这个‘1’是结合着落实河长制、河长制来全面明确黑臭水体的监管责任单位、责任人，明确监管责任。”

“6”则指六个制度，一是地上巡查，二是远程监控，三是定期报送图像看情况，四是加强群众举报，五是经常性的水质检查，六是在履职不到位时，要加大公开通报、约谈甚至是追责的力度。